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78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136830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4474124_11213683000_1_4474124_11213683000_3.pdf)

主旨：本府委請楓林國小辦理本縣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-學生原住民族語中級認證學習班」，請有意參加族語中級認證學生及社會人士踴躍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獅子鄉楓林國小112年3月31日屏獅楓小教字第11200013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與人數：本縣有意參加中級族語認證之學生及社會人士（以35人為限，學生優先錄取）。
- 三、開課地點與日期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4月8日及4月15日(星期六)。
 - (二)地點：獅子鄉楓林國小共讀站
- 四、報名方式：傳真、郵寄報名表或現場繳交報名表，詳細內容如實施計畫。
- 五、本次活動無需繳交任何費用，並提供中午用餐。
- 六、倘有疑問，請逕洽楓林國小王慈韻老師（08-8771371轉

12)。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枋寮鄉公所、屏東縣車城鄉公所、屏東縣滿州鄉公所、屏東縣枋山鄉公所、屏東縣春日鄉公所、屏東縣獅子鄉公所、屏東縣牡丹鄉公所、屏東縣恆春鎮公所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